

山西省体育局文件

晋体办〔2024〕34号

签发人：赵雁峰

山西省体育局关于废止《山西省体育专业人员培训与考核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市体育局，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清理工作的通知》（晋政办函〔2024〕166号）关于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的指导意见，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由原来发布文件的行政单位负责。

经认真梳理，《山西省体育专业人员培训与考核管理暂行办法》，本办法由山西省体育局2001年第5次局长办公会议通过，自2001年7月1日起施行。随着体育发展面临形势和任务的变化，特别是新修订的《体育法》从2023年1月1日起实施，本办法现在已经不能适应我省体育发展实际，且与国务院取消和下

放行政许可事项、取消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的相关决定有较多内容不一致、不衔接。

经研究，省体育局决定，从2025年1月1日起，废止《山西省体育专业人员培训与考核管理暂行办法》。

请各市体育局将本通知转发到县区体育行政部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25日印发